

# 第一章 导 论

与人类社会共生的语言，在漫漫的历史长河中，随社会不断发展演变，由简单而丰富，由粗疏而精密；在作为人类社会赖以运行发展的重要交际工具的同时，语言又成为人类认识自身历史、文化的重要标志。对语言，人类早已不满足像一般工具那样简单地使用它，而是主动地将其作为蕴涵丰赡、不可或缺的民族文化载体去认识、探讨、研究。无论是肇自二千多年前中国、印度、希腊等国家对人类语言的早期研究，还是近现代诸如：洪堡德的语言“民族心理说”、保罗的语言“个人心理说”、索绪尔的语言“符号体系说”、叶尔姆斯列夫的语言“公式说”、马克思的语言“思想的直接现实说”，以及乔姆斯基的“生成语言能力说”……无论哪种语言研究学派，无论研究哪种民族语言现象，他们的共同目标总是欲阐明他们对语言所持的看法，欲描写语言的面貌和揭示蕴涵其中的属性、特质，欲证明语言及语言研究的实践应用范围和理论指导意义。同样，对作为人类语言的特殊社会变体——隐语的研究，其目标亦应如此。本章将对汉语隐语及其特质、生成、分布和汉语隐语与共同语、社会群体、民族文化的关

系，以及汉语隐语的研究方法及研究意义作简要论述。

## 第一节 汉语隐语及其特质

隐语是一种客观存在的特殊语言现象。根据现有资料记载，人类语言中的主要大语种，都明显地存在着他们自己的隐语。如果从人类社会实际的言语交际着眼，可以这样说，任何民族语言中都或多或少地存在具本民族历史文化特色的隐语，任何社会、任何时代都或多或少地存在着传承、创造、使用隐语的文化现象。

在我国，隐语的历史十分悠久漫长。汉语中隐语的名称历来很多，如：秘密语、黑话、暗语、方语、市语、杂语、查语、锦语、俏语、切口、春点等等。人们对隐语并不十分陌生，古今典籍对隐语的辑录、介绍与探讨亦并不鲜见。但是，究竟什么是隐语？隐语具有什么内涵、外延和性质、特征？严格地说，人们对它的认识还是较模糊的，它至今仍是一个尚待研究的问题。据统计，在以往人们对隐语的认识探讨中，大致有以下观点：

1. R. R. K. 哈特曼和 F. C. 斯托克认为：“‘cant’为某一地方社会或职业集团，尤其是社会下层特有的行话（jargon），可替换术语：argot（隐语、黑话），lingo（隐语、行话）。”<sup>〔1〕</sup>（按：以美国英语为母语的人习惯把 jargon 也理解为隐语，所以，cant 的可替换术语首先是 jargon。）

2. 若热·穆南(Georges Mounin)认为：argot（隐语、黑话）是“指松懈的、亲昵的、通俗的、粗俗的形式。语言学术语则专指一种社会集团的具有封闭性的用语。也指秘密语，即坏人、狡

猾的掮客、贩马人的用语。’<sup>[2]</sup>

3. 《辞海》认为：隐语“即‘黑话’，社会习惯语的一种。旧时有的社会集团为避免局外人的了解而制造使用的秘密词语。”<sup>[3]</sup>

4. 闻一多在《说鱼》中认为：“隐语古人只称着隐，它的手段和喻一样，而目的完全相反，喻训晓，是借另一事物来把本来就不明白的说得明白点；隐训藏，是借另一事物来把本来可以说得明白的说得不明白点。”

5. 高名凯在《普通语言学》中认为：隐语是指改了样子的秘密语言，是为着从事某一种行业的人或某种团体的共同利益而服务的，亦即所谓“黑话”或“同行语（行话），但并非“行业语”。

6. 张永言认为：“隐语就是黑话。隐语是个别的社会集团为了隐蔽自己以便进行特殊活动而创造的，它的特点是秘密性。”<sup>[4]</sup>

7. 陈原认为：“特定的社会集团所制定的符号，往往不是语言文字，而是一些记号、信号或者隐语。这些特约符号是为这个社会集团的成员之间特殊交际活动所使用的，带有一定的秘密性，大都是这个集团以外的人们所不能理解的……黑社会用的特定的暗语、切口、手势，也都属于以上所说的一类的语言或非语言符号……特定社会集团在一定语境下使用的黑话，虽然是有声语言，但是同这个社会全体成员习惯用的交际工具——全民语言——完全不同，因此，这些黑话虽则是言语，其实却等于非语言符号。”<sup>[5]</sup>

8. 王今铮等在《简明语言学词典》中认为：“隐语”即“隐

喻、谜语和双关语。”

9. 曲彦斌认为：“民间秘密语（或称民间隐语行话），是某些社会团体或群体出于维护内部利益、协调内部人际关系的需要，而创制、使用的一种内部语言交际的，以循词隐义、诘譬指事为特征的封闭性或半封闭性符号体系，是一种特定的民俗语言现象。”<sup>[6]</sup>

10. 曹聪孙认为：“隐语是一种封闭型的语言变异现象，它的主要特点之一是秘密性……就汉语的情况来看，隐语应该是词的秘密语加上音的秘密语。”<sup>[7]</sup>

11. 沈明认为：“什么是隐语？隐语是一个语言的变体系统，它的本质特点是人为的秘密性。”<sup>[8]</sup>

12. 赵丽明在《隐语简论》等著述中认为：“所谓隐语即隐蔽性的话语，是一种在自然语言基础上人为创造的特定性语言符号，是相对于全民通用语言而带有封闭性的语言变体，是有意设阻造成交际障碍的社会方言。隐语不仅包括封闭性很强的秘密语（暗语、黑话）行话等，也包括半封闭的委婉语、禁忌语；不仅包括集团功利性极强的政治、经济方面的隐语，也包括人们日常生活中出于美感需要的含蓄、诙谐的隐语。”<sup>[9]</sup>

以上各家观点，虽然是从不同角度对隐语所作的界定和解释，但从中不难发现，他们有一个重要的共同点，即他们都强调指出：隐语具有隐蔽性和封闭性；隐语最显著的特征是“秘密性”。自然，由于各自不同的社会历史文化背景和各自不同的认识角度，以上诸说亦明显地存在着分歧，主要表现在：

第一，隐语外延的广狭。持“广义隐语”观者认为：隐语就是把能够说明白的事物说得不明白，使其具有隐蔽性的一切秘

语，如行话、黑话、避讳禁忌语、委婉语和隐喻、双关语，甚至包括记号、信号、手势语等非语言符号。持“狭义隐语”观者认为：隐语专指秘密社会群体组织创造和使用的一种封闭性的特殊语言现象；就汉语而言，仅指词的秘密语和音的秘密语。

第二，隐语的属性。或认为：隐语就是语言，是人类各民族语言所拥有的众多语言变体之一——特殊的社会变体。或认为隐语黑话与记号、手势语一样，是“非语言符号”，不是语言。

应如何正确地界定、阐释隐语？我们认为，首先必须透彻理解“隐语”二字的含义。所谓“隐语”，它必定属于语言的范畴。而事实上，隐语本来就是一种由特定的人群、在特定的历史文化背景下创造的、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交际使用的语言。因此，它必须具备语言的基本属性。换言之，隐语是一种语言形式，它应当是具有一定系统和一定规律的音义结合体，它应当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具有交际工具的功能。同时，所谓“隐语”，它还必须具备“隐”的特征，即是说，凡称得上隐语者起码应当具备隐语的特质：“隐蔽性”和“秘密性”。由此，可以这样说：

由于记号、信号、（包括旧时用于文书、契约上的署名符号“花押”和所谓“典当书体”等类文字符号）和手势语等不是“音义结合体”是非语言符号，尽管它们也具有一定的隐蔽性和秘密性，但是，它们不属隐语。黑话、暗语等一切秘密语，它们不仅具有隐语的特质“秘密性”和交际工具的功能，而且它们主要是由词和句子组成的、具有一定系统性和规律性的音义结合体（对此将在后面‘结构篇’各章节中详细论述）因此，它们是语言，是语言众多变体之一的社会变体，而不是“非语言符号”。

毫无疑问，行话、避讳禁忌语、委婉语、隐喻双关语等都是

语言，但它们是不是隐语，还得看它们是否具有“秘密性”。以行话为例，陈松岑在其《社会语言学导论》中说：“行话是社会方言的一种，它是不同社群间的社会距离阻碍了交际而形成的。行话这种语言变体的表现形式是多种多样的……自然形成的行话和故意说得让外行人听不懂的话应加以区分，后者叫着‘隐语’。帮会组织、流氓、盗贼集团常常用隐语作为联络工具。”<sup>[10]</sup>如当今影视业行话“蒙太奇”、“定格”、医药业行话“罗音”、“心律”等，它们只是各行业的独特用语，不具秘密性，因此只能算做是“专业术语”而非“隐语”，但旧时游艺娱乐业行话如“立打靶”（看西洋镜）、“彩门子”（变戏法捣鬼的机关）、“挂活”（变戏法时身上藏东西）、旧时医药业行话如“搬弄嘴”（制造药品）、“搬弄里腥嘴”（自己亲手做假药）等，则属于特定社会群体组织为求隐蔽而在内部使用的秘密语，自然应当属于隐语。可见，并非所有行话都是隐语。只有当行话具备了隐语的特质“秘密性”，才可以将其视做隐语。

大概分歧最大的问题应是避讳禁忌语是否算隐语，因为，一些语言学家从修辞的角度将避讳禁忌语称做“委婉词语”，如陈原先生说：“当人们不愿意说出禁忌的名物或动作，而又不得不指明这种名物或动作时，人们就不得不用动听的（好听的）语词来暗示人家不愿听的话，不得不用隐喻来暗示人家不愿说出的东西，用曲折的表达来提示双方都知道但不愿点破的事物——所有这些好听的、代用的或暗示性的语词就是委婉语词。”<sup>[11]</sup>不过，问题并非这样简单。避讳禁忌语的生成原因本身很复杂，其种类也并非这样单一。避讳禁忌语中有委婉词语，但是，并不是所有的避讳禁忌语都是委婉语词。其实，换个角度看，就生成缘由而

言，隐语黑话本身便是一种语言禁忌形式，很多隐语黑话最初就是为了回避禁忌他人（非集团内部人或集团内的敌对者）知晓，为求隐蔽保密而产生的。对此，布龙菲尔德说：“尤其是有些小集团，他们总是和广大群众隔离，因此说一种显然有特色的言语。所以，水手往往说一套自己特有的非标准英语，流浪汉和某些匪徒也有许多他们自己的言语形式，马戏班和其他江湖卖艺的人也是这样。在说非标准德语的基督教徒和犹太人之间，在某些地方的天主教和新教徒之间，语言形式有很大的差别。如果某个特殊集团跟所属的社团中其余的人不和，就会利用自己的言语特点作为暗语，好比说英语的吉卜赛人就是如此。在许多国家里，犯罪的人都造出了许多这一类的暗语。”<sup>[12]</sup>可见，人类很多暗语黑话都是产生于避讳禁忌这一文化习俗的。在汉语中，由敬畏而生禁忌，由禁忌而生隐语的例子不胜枚举。如：过去浙南地区的采菇人，在每次进山采菇前，都要按生产习俗举办许多崇奉祭祀神灵的活动。在山魃殿祭祀时按习俗不供酒肉，但又害怕山魃知道，因此，便创造了一些相关的民俗禁忌语，即采菇人使用的当行隐语。例如称“香菇”为“香老”；“猪肉”为“歪老”；“吃饭”为“庠添”；“稀饭”为“平碗”；“本地人”为“蛮儿”；“女人”为“尖登”……再如，过去广大的矿工渔民、商贩工匠、戏曲艺人等，为谋生获利，或长年生活在矿山湖海，或四季奔波于市井山乡，常与危险相伴，与欺诈相随，为避免自然的灾厄危害和人世的尔虞我诈，便自然会形成各行各业众多的禁忌习俗，再由此而产生名目繁多的行业隐语。<sup>[13]</sup>另外，在人类固有的讳俗避秽、趋雅求洁心理的驱导下，全人类各民族都形成了丰富多彩的禁忌习俗，由此而产生的各类隐语更纷繁庞杂、不胜枚举。其中

尤以性生殖隐语数量众多，表现力丰富，令人叹为观止。至此，可以说，凡具有隐语特质“秘密性”的避讳禁忌语都应视做隐语。

综上，我们认为：隐语是人类社会全民语言或地域方言在社会层次上的变体，是附着在全民语言或地域方言系统上的一个子系统，是语言的一种特殊变异现象。隐语指人们为隐蔽自己（保守群体秘密，维护集团利益等），为避讳禁忌而创造使用的一切秘密语。“秘密性”是隐语最根本的特质。

注释：

[1] R. R. K. 哈特曼和 F. C. 斯托克《语言与语言学词典》，黄长著、林书武等译，上海辞书出版社，1981。

[2] 若热·穆南（Georges Mounin）《Dictionnaire de la Linguistique》，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Paris, 1974。

[3] 《辞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0。

[4] 张永言《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2，第84页。

[5]、[11] 陈原《社会语言学》，学林出版社，1983，第163、164、343页。

[6] 曲彦斌《中国民间隐语行话》，新华出版社，1991，第7页。

[7] 曹聪孙《汉语隐语说略——一种语言变异现象的分析》，载《中国语文》1992年第1期。

[8] 沈明《现代隐语的社会语言学的考察》，载《民俗研究》1994年第3期。

[9]、[10] 宋永培、端木黎明《中国文化语言学词典》四川人民出版社，1993，第261页。

[12] [美] 布龙菲尔德《语言论》，袁家化等译，商务印书馆，

1980, 第 54 页。

[13] 刘兴均、郝志伦《中国禁忌百科》，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第 47、53、328—338 页。

## 第二节 汉语隐语研究的对象、意义及方法

综观古往今来人类语言研究的悠久历史，众多流派，无论什么时代，什么流派对语言的研究，几乎都是在对该语言总的看法上形成自己的独特观点，总是在对该语言各种属性及各种关系的清醒认识上决定自己多维视野的研究视角和研究对象，从而形成自己独特的研究方法。如果研究主体对其研究对象心中无数，如果研究主体对其研究工作的意义认识模糊，那么，就很难确定科学的研究方法，整个工作便无法进行。

### 一、汉语隐语的研究对象

如前所述，语言本身就是一种重要而复杂的社会现象，而隐语作为民族语言的社会变体，更是一种既复杂而又特殊的社会现象，因此，它主要属于社会语言学的研究范畴。在隐语的研究过程中，势必涉及到隐语与特定社会和特定民族文化的种种关联，诸如：隐语与社会政治经济、隐语与社会群体组织、隐语与民间风俗习惯、隐语与社会价值观念、思维模式、心理态式等等隐语与社会结构、隐语与民族文化共变的复杂关系。

但是，隐语又是一种特殊的语言形式，是具有一定系统性和规律性的音义结合体。因此，对其特殊的语音构造的研究必然要联系到语音学，对其特殊的词汇现象的研究必然要联系到词汇学。虽然，一般而言，隐语没有自身独具的一套有别于共同语的

语法构造，它与语法学的联系不太紧密，然而，在对其结构方式进行研究时，也还会在一定程度上联系到语法学。另外，隐语作为供特定集团和特定群体内部使用的交际工具，对其在特定语境中使用状况的研究，必然还会涉及到语用学。

## 二、汉语隐语研究的意义

隐语有何研究意义？隐语是否有研究价值？这大概是一般人从未注意、从未思考过的问题。就是在语言文化界，这也是一个颇有争议的问题：不少人从社会学、文化学的角度视之，认为隐语只不过是特定民族文化中的“亚文化”现象，它不仅没有占社会主导地位的“主文化”那样大的社会影响和社会价值，而且隐语中的不少“黑话”还属于“越轨亚文化”——反社会集团所特有的文化现象，因此，隐语研究没有什么积极意义，没有多大的社会文化价值。一些人从语言学的角度视之，或认为隐语只不过是民族共同语或地域方言的一种社会变体，其通行的空间极其狭窄，其使用的主体也极其有限，因此，隐语没有什么研究意义。或认为隐语本身就不是语言，只不过是民族共同语的扭曲，是对共同规范语言的破坏，是没有任何研究价值和意义的。这些，也正是迄今为止，一些隐语探讨者往往仅局限于对汉语隐语作简要介绍或局部探讨，而很少有人对其作全方位系统研究的主要原因。

其实，隐语是人类任何社会、任何民族都客观存在的一种特殊语言文化现象。如上所述，隐语无论与社会结构、民族文化，还是与其赖以生成的民族共同语，都有着千丝万缕的密切联系。因此，广泛搜集古今汉语隐语，结合其产生流行时代、地域及社会文化背景，对其作多维视野的系统研究，如：着重探讨其生成

的社会文化环境，分析其发展演变的脉络走向，廓清其内外结构的基本规律，等等，对科学系统的认识、透析这一特殊语言文化现象，对全面深入的了解，洞察其所蕴含的社会历史、民俗民风等文化积淀，从而促进社会语言学、汉语词源学、汉语词汇学和社会学、民俗学等文化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都具有不容忽视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具体可归纳为：

第一，正确认识汉语隐语，促进汉语及各相关学科的发展。汉语隐语是汉民族共同语的社会变体，是汉民族共同语的组成部分——社会方言，其生成流变，其交际功能等都是以其共同语为基础，赖共同语得以实现的，它不能游离或超越共同语而孤立存在。同样，全民共同语的研究也不能忽视隐语，没有理由撇开隐语，要像历来汉语史研究者十分重视地域方言那样认识隐语对全民语言的意义。隐语作为“音义结合体”的语言符号，它对民族共同语“音、形、义”的价值取向，是它与共同语的内在联系机制。通过它，不仅可以对隐语本身有更准确的认识，同时也能拓展汉语研究的视野，延伸汉语研究的领域，使汉语及各相关学科的研究更全面，更系统，更科学。

第二，洞察社会生活，领略民俗文化。陈原先生在《社会语言学》中指出：“用唯物史观的方法观察和分析语言的变化，特别是语言中最敏感的部分一语汇一的变化，去探究社会生活的图景和变动，从而概括出某些规律性的东西，这应该是社会语言学的艰巨而又极有意义的任务。”<sup>[1]</sup>事实正是如此，古今中外，许多著名的人类学家、社会学家、民族学家、历史学家，他们在研究人类社会生活现象时，在探寻人类社会变化发展的规律时，都曾或多或少地，不同程度的将语言作为其研究的宝贵资料，并由

此而取得丰硕成果。如被马克思、恩格斯高度赞扬的美国文化人类学家摩尔根（Lewis H. Morgan 1818 - 1881）及其不朽巨著《古代社会》就是其中之一。这是因为，社会生活中任何变化都会或隐或显地在语言中有所反映，语言就是观察社会生活的一扇窗户。隐语作为民族语言的社会变体，作为供特定社会集团和社会群体内部使用的交流工具，它运载着丰赡而神秘的社会文化信息，透过隐语这扇窗口，呈现在我们眼前的不仅有特定社会结构中的政治经济，更有特定群体，尤其是中、下层文化形态中那五彩缤纷的民风民俗。

第三，提高文艺创作和阅读欣赏及各相关方面的能力。文学是语言的艺术，高尔基说：“一个作家、艺术家对于我们丰富的语言的全部词汇必须有广泛的认识。”<sup>[2]</sup>汉民族语言宝库中有取之不尽的语言词汇，其中也包括全民语言的社会方言——隐语行话。任何优秀的文学艺术家都应善于利用全民语言的语言大师，他们都要从语言宝库中选择提炼富有表现力的语汇来反映社会生活，来增强作品的艺术效果。那么，怎样选择利用社会方言呢？显然，隐语研究对解决这一问题是不无帮助的。同样，在阅读欣赏文学艺术作品时，隐语研究也将帮助读者正确理解作品中的社会方言。另外，在阅读历史书籍时，常常会碰到一些社会方言。如阅读“太平天国”、“天地会”等的有关史料；我们如果对于其中个别词语的意义理解错误，就可能牵一发而动全身，对于全文产生误解，对于史实产生误解。”<sup>[3]</sup>不言而喻，隐语研究对解决这方面的困难是具有实用价值的。

第四，了解犯罪活动，提高反犯罪的能力。至于对广大常与地下秘密组织、黑社会团伙等犯罪群体打交道，应该了解、熟

悉、掌握有关隐语黑话知识的刑侦、公安、检察、法律等工作人员，隐语研究的意义自然更为显豁。

### 三、汉语隐语的研究方法

基于对上述关于汉语隐语的研究对象及其研究意义的认识，我们认为，尽管一百多年来，人类语言学界有关语言研究的学派众多：自然主义学派、唯美主义学派、社会语言学派、结构主义学派、观念主义学派、机构主义学派、转换生成学派、功能主义学派……林林总总，令人目不暇接，但概而言之，在研究手法上不外“描写”与“解释”两大派别。换言之，不外乎两个或侧重于语言物质形式的描写，或侧重于语言内蕴及社会文化功能阐释的派别。尽管隐语是侧重于解释的社会语言学的研究对象，隐语研究是属于社会语言学的研究范畴，但是，在汉语隐语研究方法的取向上，则应采用“解释”与“描写”紧密结合，互为补充的研究手法。即是说，既要对汉语隐语与其后面的社会历史大背景，与其植根的民族文化厚实底座等等之间千丝万缕的联系作系统、科学的阐释，又要对汉语隐语与其赖以生成、运用的民族共同语之间的血肉关系，以及隐语自身的外在物质形式作具体、详实的描写。在汉语隐语的研究上，必须摒弃单纯的描写或单纯的解释，任何欲将两者截然分开的做法都是不科学的，不可取的。汉语隐语研究的这种价值取向，是由汉语隐语既是特定社会群体的特殊交际工具，又是特殊的社会文化载体，既具有语言的结构性（指特定语义与特定语形相结合的存在状态），又具有浓郁的人文性（指在语言结构中呈现出的一种内蕴的、观念的、附着性的文化属性）这一双重特质所决定的。

需要说明的是，近现代一些社会习惯语研究者，或由于受传

统观念的影响，片面认为描写只是科学主义、形式化的东西；或出于对汉语隐语的偏见，认为汉语隐语是对共同语的扭曲，在外在结构形式上毫无规律可言。故而，在汉语隐语的研究中，由于科学的描写被忽略了，定量的分析未得到重视，在对汉语隐语的解释过程中，就难免出现空泛而欠具体、任意而乏严谨、零碎而不系统等不足。其实，描写并非仅仅属于对语言外在形式的研究，它实际上是一种对客观事物作科学而精确的说明。即是说，对客观事物的内涵、本质、规律等作具体详实、条分缕析、科学准确的阐释也是一种描写。而在偏重于解释的社会语言学、文化语言学研究，描写也已经被一些学者的研究成果证明是一种极有效的科学研究方法。因此，语言研究中，描写与解释的辩证统一，就如语言的结构性与人文性的有机统一一样，两者是不能截然分开的。至于汉语隐语在外在形式上所特有的一定规律性、系统性以及可描写性，本书将在“结构论”中详述。

注释：

[1] 陈原《社会语言学》，学林出版社，1983，第224页。

[2] 转引自张永言《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2，第6页。

[3] 史式《太平天国词语汇释》，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第7页。

### 第三节 汉语隐语的生成

隐语的生成原因是十分复杂的，既有外部社会的因素，又有语言本身的客观因素，还包括使用语言者的主观因素。隐语作为

全民语言和地域方言的社会变体，其生成总是与一定的社会特征密切相关，其生成必须植根于特定社会为其提供的生成土壤。隐语作为特定的社会群体在特定的环境中的交际工具，其产生必须适应特定社会群体的心理及生活需求，换言之，主体的需求是隐语生成的首要条件。隐语作为以词或句子为主的音义结合体，其生成自然还要受语言内部规律的制约，即其在物质形态方面必须依赖于全民语言或地域方言为其提供的一切条件。

### 一、社会条件

现代社会语言学家以研究“语言和社会结构的共变”为其重要的命题，以研究“语言和社会结构的共变”为其终极目的。认为：当社会生活发生变化时，作为社会现象的语言会毫不含糊地随之而发生变化，是社会变化为语言提供了发展变化的条件。隐语本身就是全民语言和地域方言的一种社会变体，因此，它的生成总是与社会变化息息相关。

我国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农民起义——太平天国革命，可谓中国近代社会结构的一次巨大变动。就是这次社会大变动，为太平天国众多军中隐语的生成提供了机遇。据清朝统治者编纂的《贼情汇纂》记载：“逆贼皆两粤剧盗党与其屯啸聚，畏官司缉捕，不敢公然用枪炮火药，如洋装云云者，皆盗中之隐语也。逆贼沿其习，群下口熟，现已不能改易……宜乎军中俘得伪文书，读至终篇，反复详审，仍不知所作何语，及所制所需为何物也。”又据简又文在《太平军广西首义史·卷一》中说：“太平军中隐语术语甚多……”太平天国起义于西方文化不断渗透影响我国的近代社会。特殊的社会形态，使太平天国不同于历史上的其他农民起义，太平天国奉上帝教为国教，要建立政教合一的政权以取代

清政府。社会结构的变化促使革命形式的变化，这一切都是太平天国军中隐语生成的社会因素。

抗日战争时期，在我国山西夏县（中条山麓）沦陷区的人们，不甘侵略者的奴役，为反抗日伪政权，就曾创造使用隐语进行联络交流。例如，当时伪政权命令召集青壮年，鸣锣者就用日伪不懂的隐语喊：“行齿（乡亲们）疏紧齿要乃齿了（鬼子要抓人了），代消（赶紧跑）！”据说这种在特定的社会环境中生成使用的特殊交际工具，在当时的沦陷地区还发挥了不小的作用。

就是在现代社会，由于我国处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价值观念多元化的社会急剧变革时期，早年看似消失的隐语黑话在社会上又重新抬头。据调查，在一些犯罪团伙中，隐语黑话正不断生成流行，如在盗窃拐骗团伙中，称单个行窃为“干勇”，抢为“洗”，骗来的妇女为“暗货”，拐来的妇女为“明货”。在商业诈骗团伙中，称骗为“吊”，称欺骗说服客户的技术为“话术”与客户谈判为“洗脑”。

总之，一切隐语的生成都离不开其赖以生存的特定社会。

## 二、主体需求

人类任何工具都是为主体的需求而创造的，作为人类社会的重要交际工具——语言，也是如此。如果说，社会变化为语言的变化生成提供了必要的条件，那么主体的需求则促使语言的生成使用成为现实。这在隐语的生成与使用上表现得尤为突出。汉语隐语的生成途径千汇万状，其使用情况也纷繁复杂，从主体需求的角度审视，可归纳为以下三类：

1. 为保守组织内部机密而生成使用的集团隐语。大凡民间秘密社会组织都具有用以维护其组织存在，约束其成员言行的戒

规纪律。这些戒规纪律与隐语一样，都有极高的秘密性，因此，一切秘密社会组织大都会创造和使用最适合各自需求的隐语，作为他们用以保守内部机密、协调内外关系、识别同行身份、维护本集团利益的重要交际工具。

在中国民间秘密社会组织中，以“反清复明”为宗旨而颇具影响的清季“天地会”（又称“洪门”、“三点会”、“三合会”）就是这样一个创造和使用了大量隐语的组织。据孙中山先生在《建国方略·有志竟成》中说：“洪门者，创建于明朝遗老，起于康熙时代……以‘反清复明’为宗旨，此殆洪门创设之本意也。然其事必当极为秘密，乃可防政府之察觉也。……故洪门之拜会，即以演戏为之，盖此最易动群众之视听也。其传布思想，则以不平之心，复仇之事导之，此最易发常人之感情也。其口号暗语，则以鄙俚粗俗之言以表之，此最易使士大夫闻而生厌，远而避之者也。”于此可见，“天地会”的“口号暗语”即是出于保守内部机密，防避“政府之察觉”的主体需求而创造使用的集团隐语。

至于为“识别身份”而创造使用隐语的情况在《清稗类钞·会党类》中有记载：“三合会员猝遇素不相识之人，欲操探其是否是同党兄弟，辄用许多言语为符号。此外，尚有以茶碗，烟管，鸦片管及种种器物授之，观其接受之状态，以试其确实与否。”此类隐语，最为大众熟悉的还有《林海雪原》中那段描写杨子荣与土匪的对话：“蘑菇，溜哪路？什么价？什么人，哪儿去？”“紧三天、慢三天，怎么看不见天王山？”“走了九天，也没找到哇？”“野鸡闷头钻，哪能上天王山！”（因为你不是正牌的）“他房上没有瓦，非否非，否非否。（不到正堂不能说，徒不言师讳）”